

450元只买6本幼儿园教材?

书上标着一套13本、定价325元,园方称自愿购买



标注着一套13本、定价325元的识字教材,幼儿园却收450元,而且只发了6本。园方称这套教材可自愿购买,不做强求。但是家长表示,不买教材,孩子上课就没书用,无奈只好购买。



徐女士的孩子拿回家的6本教材

等了半小时 不见66路车

客管办:车辆报废全线
停运,正协调收回线路

本报3月9日热线消息(记者 王璐)3月9日,市民孙女士在罗庄区打算乘坐66路公交车,等了很久却没见过一辆66路车。后来才知道,66路早在春节前就停运了。

孙女士告诉记者,自己平时很少坐公交车,3月9日早上,她打算坐66路车去临沂市中医医院。在站牌等了半个小时,却始终没见到一辆来往的66路公交车。

后来她询问其他市民才知道,原来66路公交车早在春节前就已经停运了,孙女士只好改乘其他公交车。

就66路车停运一事,记者咨询了临沂市城市公共客运管理办公室运营管理部科长,他告诉记者,春节前66路公交车已到报废年限,需要更新,因此全线停运。目前,正在积极协调将66路公交车线路收归国有,调整后,主管部门会马上安排车辆,尽快恢复66路公交车正常运营,方便市民出行。

书上定价325元 园方收了450元

“我的孩子在兰山办事处中心幼儿园上学,2010年初时,学校用的教材是《分享阅读》,当时一共交了300元书费。到了2010年下半年,学校通知书费涨到了550元。”市民徐女士告诉记者,书费一下涨了这么多,她便去咨询了孩子的老师。对方告诉她,书费上涨是因为更换了一套《黄金早期教育工程阅

读锦囊》,这套教材的价格是450元。

“学校的老师告诉我,2009年下半年学校就已经开始试用这套教材了,教师及学生都反映效果比较好,所以学校决定换用这套教材。”然而令徐女士没想到的是,在今年放寒假的时候,孩子把已经学完的教材带回家后,她发现这套花

450元买来的教材只有6本书。

徐女士感到纳闷,其中一本书的背面印着这套教材一共13本,定价325元,怎么孩子只拿回来6本?她咨询了孩子的语文老师,老师告诉她,学校确实只发了这几本教材,其他的教材她也根本没见过。

记者翻看了一下徐女士所说的这套教材,这几本教材很薄,每

本都是不到30页的彩页。在其中一本教材的背面,印着“全套共13本,定价325元”等字样。

徐女士说,今年孩子所在的幼儿园又要收取教材费550元,其中还包括450元的《黄金阅读》系列。想想去年花450元只买了这6本薄薄的教材,自己并不愿意交书费。

说是自愿购买 不买就没教材

“去接孩子的时候,一位学生家长告诉我,这套书是自愿购买的,我便和另一位学生家长去财务咨询。”徐女士说,负责学校财务的老师告诉她们,《黄金阅读》确实是自愿购买的,但是这套书是学校的主要教材,而且效果也不错,如果不购买这套教材,新学期孩子就没书用了,他们建议家长为孩子购买这套教材。

徐女士说,要是不买孩子就没

书用,没办法最后还是把书费交上了。徐女士向记者出示了一张幼儿园开具的收据,上面写着教材费550元。记者发现,收据上并没有幼儿园的公章。

另一位学生家长告诉记者,去年交了450元钱就只发了6本书,算下来一本书平均70多块钱。虽然总觉得这钱交得有点冤,但为了孩子,还是把钱交上了。

随后,记者以学生家长的身份咨询了兰山办事处中心幼儿园的张园长。据张园长说,推行这套教材是因为现在小学的识字量越来越大,根据小学的教学要求,学校决定引进这套教材。而且老师在试用后,感觉效果也不错。

对于教材标价325元,幼儿园却收费450元的疑问,张园长解释说,该书的发行单位在图书发行

时,不单独出售图书,还需要额外的科研费、多媒体费等等,此外还有一张价值100元的上网卡,这才使得收费高于图书定价。

当记者问起,为什么书上标明这套教材共有13本,却只发了6本时,张园长只是一直在说教材中包括哪几项费用,并没有正面回答这个问题。最后,张园长表示,是否购买该书,纯属自愿,学校并不强迫家长购买。

律师:此举是乱收费,侵犯知情权

“别人的孩子如果都购买了这套教材,我却没给孩子购买的话,那我的孩子上课不就没了课本了吗?”谈起“自愿购买”,徐女士总觉得心里不是滋味。对于100元钱的上网卡,徐女士表示,自己根本就未见过。

记者联系到兰山区教育局学

前教育科,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全市的幼儿园要求统一使用的教材,是经过山东省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的明天出版社出版的。

而兰山办事处中心幼儿园开设的《黄金阅读》系列课程,属于该幼儿园开设的特色课程,这种

特色课程开办的前提是在家长自愿的基础上,幼儿园不能强迫选择学习此项课程。工作人员还表示,这种特色课程不在他们的管理范围之内。

记者就此事咨询了临沂上和律师事务所的张静律师,她告诉记者,幼儿园的做法实际上是一

种乱收费行为,因为学校在收费前并没有说明教材费中包含科研费、多媒体费、上网卡等费用,现在学校声称教材费中包含这些费用,侵犯了消费者的知情权,违反了公平交易原则。

文/片 本报记者 胡跃东

鸭粪流进沟中穿村而过

附近村民吃水难

本报3月9日热线消息(记者 王璐 左肖)沂南县蒲汪镇王家庄村十多个鸭棚里的粪便水没经处理,流进村中间的一条沟后穿村而过,粪水所经之处传出恶臭,住在沟两侧的村民饮水也受到了影响。

3月9日,记者来到沂南县蒲汪镇王家庄村,走到村中央时,阵阵恶臭扑鼻而来,一条宽约1米的水沟由北向南从村中穿过,沟里沉淀着厚厚的动物粪便。王家庄村饮水工程所在地以及幼儿园,与这条沟仅有一墙之隔。

“鸭棚里的粪便直接流到这条沟里,弄得村里臭气熏天,并且污染了地下水。”

住在这条沟东侧的于女士说,两年前,她家的水开始变浑变臭,他们只能买矿泉水喝,后来水臭到不能用来洗衣服,她被迫在离家几十米以外的地方打了一眼深38米的井,才解决了一家人的吃水问题。

村民告诉记者,沟里的粪便都是从村后的鸭棚里流出来的,粪便已经把村里的两个10米多深的大水坑填满了,并且顺着水沟向南流,一直流到村南。记者沿着村民指的路线向村北方向查看,发现村后有一排排的鸭棚,鸭棚后的菜地里有一条沟,粪便顺着水坑一直向村南流去。

王伟堂在王家庄村经

营了5个鸭棚,得知村民因鸭子粪便的问题怨声载道,他告诉记者,为了解决这个问题,他在年前投资2000多元为水沟底部做了水泥面,前些日子他们开几个养鸭场的人商量后,打算为沟边的那几户村民在村东打一眼井,把水直接引到他们家,解决他们的吃水问题。

村主任徐连岭告诉记者,村后的鸭棚是三年前由上一任负责人在任时建的,鸭棚里的粪便只能通过那条沟排出村外,他也没有办法。

记者联系了沂南县环保局分管信访处的姚书记,他告诉记者,目前他们还不了解蒲汪镇王家庄村

出现的情况,他建议记者把具体情况反映到镇上的环保所或者拨打12369环保热线,他们会按照程序,批转到监察大队或者应急

处理中心进行查处,如果鸭棚不符合环保政策,将限期拆除。如果符合环保政策,会要求他们建污水处理池,限期整改。



▲水沟里堆积了厚厚的鸭粪。

歹徒抢劫不成 划伤路人颈部

本报3月9日热线消息(记者 罗志强 李晖)一男子走路时打手机,不料被抢劫犯盯上,劫犯抢其手机未遂,竟掏出匕首,将男子的颈部划伤,然后慌忙逃走。

3月9日上午10时许,有市民打来电话反映,在市区通达路与洗砚池街交会处,两名男子抢劫手机未遂,掏出匕首将对方划伤,受伤男子已被送往医院。

记者迅速赶到兰山区人民医院了解情况。在医院,该男子受伤情绪比较激动,不愿向记者透露他遭抢劫的过程。

记者通过受伤男子的妻子了解到一些情况。据她说,当时丈夫边走边打手机,不料两名男子忽然从他丈夫身后冲了上来,欲抢夺其手机。由于丈夫及时察觉,两名男子没能得逞,并和丈夫发生撕扯。其中一名劫犯掏出了匕首,向丈夫的颈部划了一刀后,两人慌忙逃跑。

据了解,经医生诊断,男子颈部被匕首划伤,幸运的是没有伤到血管,只是皮肤表层和肌肉被划伤,只需要进行伤口缝合。

“那两个人抢夺手机的情况我没看到,但是我看到被抢的男子脖子流血,有两个人慌忙向南跑了,接着男子就倒下了,随后120来把男子拉走了。”在事发现场附近某宾馆看车的王大爷告诉记者。

事件发生后,负责该辖区的市场派出所立即出警,对事件进行了调查。一名警官告诉记者,目前,他们初步在受害者和目击者那里了解了事件的情况,此案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